

## 昔日浪子的脱胎换骨

【明慧网】感恩师父传法轮大法重新塑造我的人生。

以前我是个混社会的，可以说是五毒俱全。二零零六年，我因伤害罪被判刑四年。且因为抽烟、喝酒、吃摇头丸、吸冰等各种恶习，我身体越来越差，患上肾结石、尿血、失眠等等，非常痛苦。我申请去监狱医院治疗，钱没少花，没什么效果。

### ■ 在监狱接触法轮功

后来我发现炼法轮功的人身体都很好，就主动接近他们，想问问他们有什么健身妙方。一了解才知道，原来法轮功是佛家修炼功法，让人按真、善、忍的标准做一个好人，做一个有道德的人，这样就能达到祛病健身，延年益寿，最终返本归真，同时还有五套舒缓的功法。我一听就犯愁了，监狱里也不让炼呀。他们安慰我说：不要紧，你诚心敬念“法轮大法好、真善忍好”就能让你逢凶化吉，遇难呈祥。真的吗？

我就在心里一遍一遍地念，真神了，病痛慢慢地缓解了，能睡着觉了，也有劲儿了。

出狱后，我就炼起了法轮功。可心里一直有个疑问，这么好的功法为什么不让炼呢？还把他们的抓进监狱，监狱不是关坏人的地方吗？象以前的我这样的人应该进监狱的呀？

我就找律师想问问，可很多律师对此避而不谈，有的说这是政治案件。后来我找到一位敢说真话的律师才知道，其实法轮功在中国一直都是合法的，政府定的邪教有 14 种里面没有法轮功，二零一一年三月一日生效的

中国新闻出版总署令第 50 号文件中的第 99 项，第 100 项中废除了对法轮功出版物的禁令；宪法第 35 条规定言论自由，第 36 条规定信仰自由。这么看来，法轮功的案子是冤假错案哪，我心里很不是滋味。

### ■ 大法教我为他人着想

我以前因赌博出老千儿，被一老乡找人用刀刺成重伤，差点死了。我后来拿刀去老乡家找他，他一直不敢回家。二零一零年我出狱后，老乡主动找人给我送来一万元说了结此事，我说不用给钱了。中间人说钱都拿来了，你就收了吧；担心我不放过老乡。我就给老乡打了电话，告诉他：你放心吧，我不会再找你麻烦了，因为我修炼法轮大法了，要按真、善、忍的标准做个好人，做个能为别人着想的人。他激动得有点儿语无伦次。是啊，要在以前，给我十万八万也不一定够。

我的同案两个小弟回来后跟我说，要找我们同案的主犯要钱，找平衡，因为我们是帮他打人，本来是想吓唬吓唬，结果打成重伤。主犯赔得倾家荡产，我也赔了四万元。我就找到主犯说明来意，他说他真的没钱，就给了我二百元。我一看这么办不行啊，一定还会出血案的，我就自己加了一万多元，给两个小弟送去，并告诉他们善恶有报的天理，讲了我在大法中受益的真相，劝他们以后不要再做这样的事了，他们同意了解此事，收了钱走了。如没有修大法，我的损失也得找主犯要，更谈不上自己



出钱平事儿了，说不定又出什么案子了。

修炼前，我经常去一家饭店吃霸王餐，欠了三千多元，修炼后，我主动去还钱。老板做梦也没想到我会主动还钱。我告诉他：我修大法了，要按照师父的要求做一个处处能为别人着想、与人为善的人。老板听了也很有感触。

有一次，给用户上沙子，完活后我问房东多少钱，他说六百四十元，我当时没细算就收了。回家一算房东多给了五十元，我给房东打电话说钱算错了，房东以为少给我钱了，说：怎么算错了呢？我说：你多给我算了五十元。他说：“哎呀，兄弟——”拉了很长的音儿。后来他又找我干活。

修炼法轮大法后，我从昔日的浪子变成了一个自食其力、有责任感、不再伤害他人、危害社会的好人了。这是一个家庭的希望，也是一个社会，国家的希望。我这脱胎换骨的变化，没让政府操一点儿心，花一分钱，是不是应该得到政府的肯定和表彰？而目前现实正相反。

如果人人都能按真、善、忍的标准做个好人，人与人之间就会和睦友善，诚实守信，宽容忍让，那这个世界该有多美好啊！◇

# 湖南省法轮功学员被迫害简讯

湖南省怀化法轮功学员尹秋阳、姜常仙、吴芳名已被劫持入冤狱

湖南怀化鹤城区法轮功学员尹秋阳、姜常仙、吴芳名被非法判刑后，已被送往湖南省女子监狱，具体日期不详。近日传出吴芳名在监狱被迫害得心脏病复发（吴修炼前有先天性心脏病）。

60岁的吴芳名因在邮局门口邮寄信件，被国保警察跟踪，2023年9月28日被河西派出所警察及国保警察绑架；75岁的尹秋阳，2023年10月16日左右刚出家门就被迎丰派出所警察绑架，非法关押到怀化市看守所。59岁的姜常仙2023年10月15日早上八点多钟，因送人一本真相挂历，在路上被警察绑架、抄家，遭警察殴打，在医院体检时，七、八个男警动手脱光她的上衣，并将她压着，强制验血、做B超等。

吴芳名、尹秋阳、姜常仙被怀化鹤城区检察院非法批捕，遭芷江检察院非法起诉，于2024年12月16、17日被芷江法院非法庭审。当时法官与公诉人对律师提出的法律条文无能力回答时，竟都叫嚣：“不要跟我讲法律！”芷江法院就于2025年2月13日非法判吴芳名四年、尹秋阳三年半、姜



常仙三年。

湖南省郴州永兴法轮功学员黄建芳被当地公安人员绑架

法轮功学员黄建芳，湖南郴州永兴人，女，27岁，在郴州白露塘工业园打工，因在7月23日至26日贴不干胶，被当地公安人员绑架，详情待查。望知情者补充。

湖南岳阳市华容县法轮功学员高凤姣及家人被骚扰、恐吓

7月8日上午，岳阳市华容县法轮功学员高凤姣门前停两辆警车，大约有八个人去她家骚扰，没碰到人，今天一大早又去骚扰，中共几十年来对修真、善、忍的法轮功学员无辜迫害，老百姓看在眼里记在心里，暗中保护法轮功学员。

华容县610已经换头目，今年他们对法轮功学员以各种形式普遍骚扰，他们找不到高凤姣，就频繁去骚扰恐吓她女儿，扬言找不到人就停高凤姣退休金。长期的骚扰让她女儿说起此事就掉眼泪，目前的具体情况不知。◇

# 公安部事先有通知

【明慧网】2001年9月中旬，辽宁省东港市公安局、政法委把数名法轮功学员抓进洗脑班，强迫他们放弃信仰。在洗脑班上，一位法轮功学员对政法委科长赵玉龙讲真相，告诉他“天安门自焚”事件是假的，是栽赃陷害法轮功。赵玉龙避而不答。

9月22日上午，法轮功学员又对赵玉龙讲述“天安门自焚”真相。赵玉龙接过话说：“‘自焚’这件事我们事先就知道。这件事发生在2001年1月23日，我们在1月21日就接到公安部紧急通知，说1月23日法轮功在天安门广场有重大事件发生。”法轮功学员说：“看，他们怎么就知道要发生这件事？这不是事先策划好的吗？”赵玉龙知道自己说走了嘴。◇

# 翻遍中国宪法和法律 无任何条文指法轮功违法

中共的洗脑宣传，使很多人疑问：法轮功是不是违法？事实是：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，认清了这一点。

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《宪法》。翻遍中国《宪法》，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，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。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，在宪法之下，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和其他法律（统称法律）。翻遍中国法律，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。

“邪教”之说，来自江泽民个人和党媒的《人民日报》。然而公、检、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，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。◇

## 一本奇书

《转法轮》是法轮大法修炼的主要指导书籍。这是一本教人向善、让人获得身心健康的书；这是一本让人遵循真善忍修炼、提升境界、返本归真的书；这是一本文字浅显易懂、却被称为天书的奇书。《转法轮》有40多种语言版本在全球发行，是迄今为止翻译成外文最多的中文书籍。

《转法轮》在中国的发行：1994年12月，《转法轮》由国家广电总局直属的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出版发行，1996年1月被《北京青年报》列入北京十大畅销书。1999年7月20日，中共江泽民集团开始迫害法轮功，非法禁止《转法轮》出版。2011年3月1日，中国新闻出版总署发布“新闻出版总署令50号”，废除了1999年对法轮功书籍的出版禁令。◇



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